

烟台发出首例缓刑“禁止令”

栖霞一男青年在缓刑期间被禁止进入营业性娱乐场所

见习记者 李大鹏 通讯员 胡海滨

近日，栖霞市一名男青年潘某犯故意伤害罪，被依法判处有期徒刑二年零二个月，缓刑三年。同时禁止潘某在缓刑三年期间进入歌厅、游戏厅、网吧、酒吧等营业性公共娱乐场所。据悉，这是烟台市首例《刑法修正案(八)》施行以来，有关“缓刑禁止令”的案件。

歌厅伤人，被禁入娱乐场所

2011年2月26日晚，被告人潘某在该市一歌厅与王某某因琐事产生口角，后潘某大打出手，持刀将王某某等4人捅伤，后法医鉴定王某某等人的伤情为轻伤，潘某的行为构成了故意伤害罪，应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，考虑到被告人有悔罪表现，并积极赔偿受害人经济损失，栖霞法院依法判处潘某有期徒刑二年零二个月，缓刑三年。该院同时判令被告人在缓刑期间禁止进入歌厅、游戏厅、网吧、酒吧等营业性公共娱乐场所。

宣判后，主审法官宋旭东解释说，对潘某作出“禁止令”，主要是考虑到潘某在歌厅等娱乐场所工

作，与他人发生争执，以故意伤害罪追究刑责，因此对他进出娱乐场所的行为有必要进行限制。再是这条禁止令规定时间具体，禁止行为明确，具有可操作性，能够有效限制潘某的特定行为即进出娱乐场所，对其再犯此罪从源头上起到遏制作用。

“禁止令”由谁来执行

据此案的主审法官栖霞法院刑事庭副庭长宋旭东介绍，《刑法修正案(八)》施行之后，根据《关于对判处管制、宣告缓刑的犯罪分子适用禁止令有关问题的规定(试行)》，“禁止令”由司法行政机关指

导管理的社区矫正机构负责执行。而在此之前，缓刑的执行工作由当地公安部门负责，法院通常也会对罪犯在缓刑执行期间的表现作持续跟踪、定期回访。

宋旭东坦言，尽管最高法和最高

检察院对“禁止令”的执行机构作了明确规定，但实际操作中仍面临一些具体问题，急需进一步细化规定。“禁止令”的执行涉及多个部门，各部门的工作如何协调、如何共享信息等问题需要在实践中找法子。

违反“禁止令”有何后果？

被宣告缓刑的犯罪分子违反“禁止令”，情节严重的，应当撤销缓刑，执行原判刑罚。假若潘某缓刑三年期间进入歌厅、游戏厅、网

吧、酒吧等营业性公共娱乐场所，法院将直接执行潘某有期徒刑两年零二个月。例如以下情节的：三次以上违反“禁止令”的；因违反

“禁止令”被治安管理处罚后，再次违反“禁止令”的；违反“禁止令”，发生较为严重危害后果的，都将会撤销缓刑执行刑罚。

还有哪些禁止令？

从法条看，禁止令的范围比较宽泛，包括“禁止从事特定活动”“禁止进入特定区域、场所”“禁止接触特定的人”。

例如，犯罪分子是因长期在网吧上网，形成网瘾，进而走上犯罪道路的，可作出禁止其进入网吧的决定；犯罪分子是在酒后

犯罪，且有酗酒习性的，可作出禁止其饮酒的决定。夫妻吵架，上升到动手，可作出禁止夫妻身体接触的决定。

相关链接

什么是“禁止令”

所谓“禁止令”是司法机关为了实现预防犯罪的目的，根据罪犯的犯罪事实，依法要求罪犯在管制、缓刑考验期内必须遵循的义务。准确地讲，“禁止令”并不是一种新的刑罚，而是对管制犯、缓刑犯具体执行监管措施的革新。据今年5月1日起正式施行《刑法修正案(八)》第72条相关规定，新增了有关对判处管制、宣告缓刑的犯罪分子，人民法院可以根据犯罪情况，同时禁止其在管制执行期间、缓刑考验期限内“从事特定活动，进入特定区域、场所，接触特定的人”的规定。缓刑禁止令具有强制性和选择性的特点，有效解决了被告人在缓刑期间不受限制、难以管理的被动局面，有利于帮助其改过自新，防止再次犯罪。



牟平、福山两地 中度干旱

小麦处于成熟期未受影响

本报5月30日讯(记者李娜) 相比南方多省持续干旱，烟台地区除牟平、福山两地中度干旱外，没有出现大的旱情。3月、4月的降水有效解除了莱阳、海阳等地的旱情，农业专家介绍，小麦目前进入成熟期，不会受到旱情的影响。

据水利局水情信息显示，5月以来，全市平均降水

量43.6毫米，比去年同期偏多52.4%。但是由于年初降水较少，今年以来，全市平均降水量78.8毫米，比去年同期少51.8%。5月30日，全市大中型水库总蓄水量36417.2万立方米，由于降水偏少等因素影响，大中型水库总蓄水量比去年同期少9333.8万立方米。

从土壤墒情来看，牟平、

福山出现中度干旱，栖霞、莱阳轻度干旱，其他地区墒情为适宜和基本适宜。

今年2月，莱阳、海阳出现特大干旱，两地均超过百天无有效降水，莱阳54万亩小麦出现不同程度的旱情。目前，莱阳土壤墒情状况为轻度干旱，海阳土壤墒情基本适宜，都未出现大的旱情。“3月和4月的两次降水我们

都及时进行了人工增雨，去年10月到今年2月的旱情得到根本解决，现在农田基本没有旱情。”海阳市防汛办科长宋海军介绍。莱阳市水利局工作人员告诉记者，除了5月前的两次有效降水，现在小麦的长势良好，再过十多天小麦就可以收获了，另外自来水村村通，饮水问题也得到了解决。

实惠天天有 便宜天天剪

本报“剪便宜”报角广告火爆征集中

即日起，《齐鲁晚报·今日烟台》在报耳位置推出“剪便宜”报角，读者凭报角可以享受打折、减用等多种优惠。

小小一角，在商家与读者间架起互动的桥梁，轻松一剪，享受超值优惠。

让更多的商家共同掀起一场优惠风暴，让更多的读者享受到实实在在的优惠，“剪便宜”报角面向广大商家公开征集。

本报“剪便宜”报角广告优惠信息主要包括：各个商家的打折信息、凭券领奖、抵用现金等。

征集的商家范围主要包括：餐饮、酒店类、旅游类、商业类、家电类、家居建材、教育培训机构类、通讯类、美容保健类等。

咨询电话：6630821 13808903393

QQ：50102795



